

立信
(特
文

立信
(特
文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2602号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士创能公司”）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亚士创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亚士创能公司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亚士创能公司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亚士创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亚士创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士玮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雨佳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 474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0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94 元，募集资金总额 634,06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37,776,981.13 元后余额为人民币 596,283,018.87 元，已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汇入公司开立的账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浦支行账号为 98190154740011935 的募集资金专户人民币 510,000,000.00 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账号为 03880660040027136 的募集资金专户人民币 86,283,018.87 元。扣除公司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所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5,283,018.8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1,000,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16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募集资金金额	581,000,000.00
减：2017 年 9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支出	11,000,000.00
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项目的自筹资金	175,015,255.69
减：专户手续费支出	459.47
加：专户利息收入	1,370,123.4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96,354,408.24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已收到募集资金入账 58,100.00 万元，利息净收入 137.01 万元，累计已支出募集资金金额 18,601.53 万元，其中：用于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100.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 17,501.53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9,635.44 万元（含利息净收入）。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

2017年4月11日，公司会同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 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 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浦支行	98190154740011935	2017-9-25	510,000,000.00	342,741,536.05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03880660040027136	2017-9-25	86,283,018.87	53,612,872.19	活期
合 计			596,283,018.87	396,354,408.24	

注：初始存放金额包含其他发行费用 15,283,018.87 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8,601.5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拟以亚士创能为主体，建设营销与服务网络中心，项目实施后，将提高公司产品销量、市场推广和服务水平，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旨在缓解资金压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核准文号	环评批复
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	65,800.00	51,000.00	青发改备[2014]157号	青环保许管[2015]117号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	6,000.00	6,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1,100.00		
合 计	101,800.00	58,100.00		

上述项目需利用募集投资额为 58,10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投入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用募集资金进行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银行贷款和自有资金解决。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中可置换金额为 175,015,255.69 元，置换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可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
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	658,000,000.00	510,000,000.00	306,077,691.31	168,512,670.25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	60,000,000.00	60,000,000.00	13,675,363.37	6,502,585.4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11,000,000.00		
合 计	1,018,000,000.00	581,000,000.00	319,753,054.68	175,015,255.69

上述募集资金置换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256 号《关于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核验，2017 年 11 月 0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75,015,255.69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等额自筹资金。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金额 175,015,255.69 元已置换完毕。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1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01.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 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建筑防火保温 材料及保温装 饰一体化系统 建设项目	否	51,000.00	51,000.00	51,000.00	16,851.27	16,851.27	-34,148.73	33.0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达 产(注 1)	否	否
营销服务网络 升级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650.26	650.26	-5,349.74	10.8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注 2)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00.00	1,100.00	1,100.00	1,100.00	1,1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否
合计		58,100.00	58,100.00	58,100.00	18,601.53	18,601.53	-39,498.4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项目均按计划进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7 年 09 月 30 日，公司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 175,013,255.69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236 号”鉴证报告核验，2017 年 11 月 0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75,013,255.69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等额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此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此情况。

注 1：建筑防火保温材料及保温装饰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为厂房建设、办公科研综合楼建设、机器设备购置及搬迁、补充铺底流动资金，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尚未竣工完成。

注 2：营销服务网络升级项目包括营销网络服务中心建设和办事处办公场所改善提升两项内容，项目实施后，将提高公司产品销量、市场推广和服务水平，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注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旨在缓解资金压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无法单独核算效益。